

屏東縣政府 109 年度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報名簡章

為使本縣在學學生能提早接觸及認識職場環境，培養正確職場工作觀念，提供暑期於公部門職場學習之機會及管道，使青年學生可預為充實職場所需工作知能及專業技能，即早做好職涯規劃，適性就業，歡迎符合資格之學生報名應徵。

一、報名資格

(一) 一般學生

※為提供更多學生暑期工讀機會，使資源平均分配，將依不同身分資格予以區分。

編號	1	2
報名資格	(1)現就讀國內各大專校院之在學學生（五專須四年級以上學生、四年制技術學院現在學之一年級以上學生或二年制專科學校/技術學院現在學之一年級以上學生）。 (2)<u>未曾參加並錄取</u>本縣 105 年、106 年、107 年及 108 年暑期工讀計畫。 ※應屆畢業生、延畢生、夜校生、假日進修部學生、空中大學學生、研究生及當年考上尚未就學者請勿報名。	(1)高中、職三年級之應屆畢業生（不含夜校生、假日進修部學生）。 (2)五專三年級學生。 (3)<u>曾參加並錄取</u>本縣 105 年、106 年、107 年及 108 年暑期工讀計畫之現就讀國內各大專校院具有學籍於修業年限內之學生（五專須四年級以上學生、四年制技術學院現在學之一年級以上學生或二年制專科學校/技術學院現在學之一年級以上學生） ※應屆畢業生、延畢生、夜校生、假日進修部學生、空中大學學生及研究生請勿報名。
可面試職缺	職缺 A+職缺 B	職缺 B

(二) 弱勢學生：上述對象具有身心障礙、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身分，或曾因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COVID-19)影響而減班休息或資遣家庭之子女者。

※為協助設籍本縣弱勢學生於在學期間可學習經濟自立，保留優先錄取權；報名時如未能一併檢附本縣證明文件者視同一般學生。

二、薪資待遇：

上限 27,808 元/月(每月工作日數上限 22 日),每日 8 小時,每小時 158 元;
曠職或事、病假,依勞工請假規則辦理。

工讀生勞保、健保及補充保費個人負擔部分,由用人單位自薪資內扣繳;
膳食、交通自理。

三、工讀時間：自 109 年 7 月 13 日至 109 年 8 月 31 日止。

(每月工作日數上限 22 日)

四、工讀地點：屏東縣各鄉鎮市,詳如本府 109 年「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職缺表。

五、招募名額：230 名。

六、工作內容：依各用人單位需求,詳如本府 109 年「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職缺表。

七、報名日期：自 109 年 5 月 8 日至 109 年 5 月 18 日止,逾期即不受理。

八、報名方式：請填具所附報名表,並備齊相關證明資料。

(一)親自送件：

1. 收件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止。

2. 送至本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屏東市自由路 17 號,電話：08-7558048)。

3. 送至本府屏南就業服務台(屏東縣枋寮鄉德興路 183 號,電話：08-8780002)。

※委託報名者請填妥委託報名書；資料有缺漏恕不收件。

(二)掛號郵寄：

1. 掛號郵寄 109 年 5 月 18 日止,國內郵戳日期為憑。

2. 郵寄至「屏東縣政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收」,地址：900 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 17 號,信封請註明「應徵暑假工讀生」。

※資料缺漏未於期限內補件者,視同資格不符。

※資格不符或未錄取者,恕不另行個別通知亦不退件,如有偽造者,一經查明即取消錄取資格,並依法究辦。

九、審查與進用：採「書面審查」與「面試作業」2 階段方式辦理。

(一)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由本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審核報名文件,資格符合者始得進入面試作業,合格名單將於 109 年 6 月 8 日公告本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網站,不另行個別通知。

(二)第二階段面試作業：

1. 採開放式面試作業,由用人單位與報名者雙方進行面對面對談。

2. 各職缺均有資格限制,工讀生依符合資格職缺面試;如有特殊專長符合想面試之職缺,可於面試時提供相關佐證資料。

3. 錄取後,不得要求更換工作單位及場所。

4. 請依本簡章應徵資格之身分別選擇可參與面試的職缺 A 或職缺 B 進行面試，如身分別不符該職缺資格，經查屬實，已錄取者撤銷錄取資格。
5. 邀請公正人士或本府政風人員監督，以昭公正。
6. 錄取名單將於面試結束後當日現場公佈，並於 109 年 6 月 29 日公告錄取、遞補錄取、備取名單於本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網站。
7. 經錄取之工讀生 109 年 7 月 13 日中午 12:00 前無故未辦理到職手續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

十、面試日期：109 年 6 月 13 日（星期六）。

十一、面試地點：

- （一）屏北場：屏東縣政府南棟大樓前廣場（屏東縣議會旁）。
- （二）屏南場：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翔藝樓（屏東縣枋寮鄉新龍村義民路 3 號）。

十二、面試報到時間：

- （一）上午場（弱勢學生）：上午 09:00~10:30 報到，無故未於 10:30 前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面試資格。
- （二）下午場（一般學生）：下午 13:00~14:30 報到，無故未於 14:30 前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面試資格。
- （三）報到時，應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其他足以證明身分有附照片之證件。

十三、心得報告：本計畫結束後應繳交 1000 字以上之工作心得報告。

十四、其他注意事項：

- （一）如遇天然災害、不可抗力之因素，或新型冠狀病毒疫情（COVID-19）影響，而導致面試日程、地點或進用作業方式更動，將公布於屏東縣政府全球資訊網、屏東縣政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全球資訊網，不另行個別通知。
- （二）為防範新型冠狀病毒疫情（COVID-19）傳染風險，參加第二階段面試之青年學生，如有呼吸道症狀或發燒者，應儘速就醫，不得參加面試活動。
- （三）參與暑期工讀之青年學生薪資，依規定將計入當（109）年度家戶年所得中，請審慎評估是否參與本計畫。
- （四）有關報名甄選之相關諮詢方式：
 1. 屏東就業服務台－聯絡電話：08-7558048 轉 519-522。
 2. 屏南就業服務台－聯絡電話：08-8780002。
- （五）簡章及工讀職缺表可於本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網站下載。